

罗宗阳

江西
人民出版社

红楼梦轶事

红楼梦小丛书



内容提要

有关《红楼梦》作者、题材、创作、续书、鉴赏和传播的轶闻趣事，多而且广，散见各处，收集不易。本书竭力予以蒐集，就作者家世生平的趣闻，成书的困惑，作品的特有事象，续书的荒诞离奇，鉴赏评论的出人意外，传播渠道的多样广泛等等，一一加以记述评介。内容多样，形式活泼，既有重要事件和问题的记述，亦有小到作品中点心食品、丸散膏丹、珍玩器皿的集中罗列，提到的续书，也列有原文片断，以供读者赏鉴。

近百篇短文，内容十分丰富，囊括了大量信息，读者可在零碎有限的时间内，一举多得。

紅樓夢轶事

罗宗阳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昌市新魏路)

新华书店经销 南昌市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7 插页2 字数15万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915 定价：2.00元

ISBN 7-210-00492-0 /I·174

目 次

作者与成书

抄本上没有署名	(1)
奇怪的卷首自述	(2)
脂批透露出的信息	(3)
冒出一位石兄	(5)
曹雪芹的两幅画像	(8)
以南酒烧鸭享我	(9)
出人意外地相逢	(10)
曹雪芹失约	(11)
解佩刀沽酒而饮	(12)
贫病交加而歿	(13)
与石头结不解之缘	(14)
获罪抄家的真相	(15)
移居北京的住处	(17)
曹雪芹晚年故居	(18)
曹雪芹续娶的传说	(19)
《自题画石》诗的风波	(20)
栋亭书目与雪芹学识	(22)
动笔写作的时间	(25)

高鹗不承认后四十回是续作.....	(26)
受委屈的程伟元.....	(28)
开头语是误植.....	(29)
顽石即美玉.....	(31)
尾声成了缘起.....	(33)

题材与创作

原有天香楼事.....	(36)
大约一百一十回.....	(38)
末回为情榜.....	(39)
贾宝玉原型说.....	(40)
贾宝玉最后做和尚.....	(42)
黛玉葬花的巧合.....	(44)
林四娘实有其人.....	(46)
《好了歌》与《劝世歌》.....	(48)
大大小小的梦.....	(49)
槛外人妙玉.....	(50)
京华何处大观园.....	(51)
大观园的规模.....	(54)
不敢稍加穿凿.....	(57)
红楼诗词知多少.....	(58)
琳琅满目的珍玩器皿.....	(61)
巧立名目的点心食品.....	(64)

真真假假的丸散膏丹.....	(66)
稀奇古怪的外国用品.....	(67)
五花八门的人名隐义.....	(69)
饮茶经验的表白.....	(71)
阴差阳错的漏洞.....	(73)
“一从二令三人木”的疑案.....	(79)

批评与鉴赏

第一个读者兼评论家.....	(83)
抄本上的特殊批语.....	(84)
掩卷哭曹侯.....	(87)
奈何烧杀我宝玉.....	(89)
为论红几挥老拳.....	(89)
自充贾宝玉.....	(91)
毛庆臻的奇想.....	(94)
慈禧喜读《红楼梦》.....	(95)
李慈铭的嗜红.....	(96)
舒元炳的《沁园春》.....	(97)
沈谦的《红楼梦赋》.....	(99)
红楼梦人物吟.....	(101)
《红楼梦》回目拟改.....	(103)
王国维眼里的《红楼梦》.....	(107)
沉埋三十余年的甲戌本.....	(110)

有趣的人物统计	(112)
宝玉得的是斑疹伤寒	(113)
冷香丸新解	(115)
打不尽的书名官司	(118)
一个专用名词	(121)
新红学的兴起	(123)
两个小人物引起的震动	(124)
红学在台湾	(126)
香港的红学热	(129)
红学研究两次世界性盛会	(132)
五次全国性红学讨论会	(134)
学会、研究会与专刊	(138)
鉴湖旁的农民红学	(140)

续书与仿作

《后红楼梦》的扬林抑薛	(142)
《续红楼梦》的人鬼混杂	(150)
《红楼圆梦》的皆大欢喜	(159)
《绮楼重梦》贾宝玉的变形	(166)
可喜的《红楼梦新补》	(173)
贬宝黛、赞丫鬟的《红楼外传》	(184)
《一层楼》与《泣红亭》的沿袭	(186)
唱对台戏的《儿女英雄传》	(197)

影响与传播

争观者甚夥.....	(200)
以重价购抄本.....	(200)
几乎家置一集.....	(201)
恒纸贵京都.....	(201)
读尽诗书是枉然.....	(202)
红楼图绘.....	(203)
活跃在舞台上.....	(207)
被搬上银幕.....	(210)
荧屏上的《红楼梦》.....	(211)
印行数百万部.....	(212)
外文译本种种.....	(213)
曹雪芹被写进小说.....	(215)
后记.....	(218)

作者与成书

抄本上没有署名

如果知识测验，有谁不知道《红楼梦》作者，那会被当作笑话，而《红楼梦》以抄本形式流传时，那确确实实没有署作者的大名，当时的曹雪芹是不为人熟知的。

迄今为止发现的《红楼梦》十多部抄本，没有那部抄本署有作者的名字。较早的如甲戌本、己卯本、庚辰本是如此，较晚的有正本、甲辰本等也是这样。在这些抄本的扉页上空落落的，在作者署名的位置上没有作者的大号。

乾隆五十六年（1791）程伟元、高鹗整理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合并刊印时，程伟元在序言中说：“《红楼梦》小说本名《石头记》，作者相传不一，究未出自何人，惟书内记曹雪芹先生删改数过。”程、高是熟悉当时的抄本的，对《红楼梦》作者亦不甚了了。与此同时或稍后的重要抄本序言和评点家的序言、自记，亦未提及《红楼梦》作者为谁，如乾隆五十四年（1789）己酉本舒元炜序，乾隆间戚蓼生有正本序，道光十二年王希廉《新评绣像〈红楼梦〉全传序》，道光卅年张新之《妙复轩评〈石头记〉自记》，这些

序言和自记都是只字未提作者之事。嘉庆、道光间裕瑞，自称亲友与曹家有些瓜葛，在他的《枣窗闲笔》里也说：“闻旧有《风月宝鉴》一书，又名《石头记》，不知为何人之笔，曹雪芹得之，以是书所传达者，与其家事迹略同，因借题发挥，将此部删改至五次，愈出愈奇。”他的话说来说去，也没有道出新讯息，可见《红楼梦》自抄本到印本问世，作者是谁，当时不少人并不明白。

大凡一部著作，总要署作者自己的名字，这是自著述诞生之日起即如此。纵使作者生前来不及刊印，身后由子孙或亲友刊印时，亦要署上作者的大名或别号，这已是一个惯例。而《红楼梦》却不这样，这是作者有意隐姓埋名还是另有隐衷？在《红楼梦》的许许多多疑问中，这可以说是头一个疑问，给后世研究家引出不少话题。

奇怪的卷首自述

《红楼梦》第一回交待书的缘起之后，有这样一段记叙：

从此空空道人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为情僧，改《石头记》为《情僧录》。东鲁孔梅溪则题曰《风月宝鉴》。后因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则题曰《金陵十二钗》。

这段话很有趣，它是作品唯一的一处点明曹雪芹与作品的关系，同时又指出了《红楼梦》的几个别名，以及它们的演

变，应当说这是一段重要的记述，把它置于卷首，又在这一段话之后写有《题石头记》一诗：“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显然，这段文字便是作者的自叙。既然文中说：“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以上这段话无疑是曹雪芹自己的笔墨。

然而，曹雪芹的这段话，一方面道出了创作的某些情况，一方面又埋下不少疑问，曹雪芹自云“增删”，是故意如此说，还是实情？几个书名的演变到底是同一稿本不同名称，还是不同内容的稿本？那些取名者，孔梅溪、空空道人之类又是谁呢？这些都是让读者读后在头脑中产生的疑问。

乾隆、嘉庆间的刊印者、评点者，他们之所以不涉及《红楼梦》作者，可能就受这段话影响。当时未发现曹雪芹的有关材料，有的人就把曹雪芹连同空空道人一类的名称一样，看成化名了。程伟元序言中的话，裕瑞《枣窗闲笔》中的话，实际与这段内容相似。《红楼梦》的著作权问题，这段话，既使人明白，又使人糊涂。有人说《红楼梦》象个“梦魇”，这大概也是其中之一。

脂批透露出的信息

曹雪芹没有明说自己是《红楼梦》作者，但是他的友人诗文集里还是有蛛丝马迹。明义的《题红楼梦》诗题下注曰“曹子雪芹出所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永忠《延芬室稿》有《因墨香得观〈红楼梦〉小说吊雪芹三

绝句》，这里都提到了曹雪芹，只是不大具体和明确而已。

最为直接和最有力的信息，是抄本上脂砚斋等人的批语。脂砚斋是《红楼梦》第一个读者和评论家，熟悉作者的创作，他在评论中有意无意地透露出某些端倪。甲戌本第一回批曰：“书未成，芹为泪尽而逝。”同回在贾雨村中秋诗旁又有一批：“这是第一首诗，后文香奁闺情，皆不落空。余谓雪芹撰此书，中亦有传诗之意。”对卷首作者自云“增删”的自述，脂批也有评判，甲戌本《题石头记》诗旁批曰：“若云雪芹批阅增删，然则开卷至此这一篇楔子又系谁撰，足见作者之笔狡滑之甚。后文如此者不少。这正是作者用画家烟云模糊处，观者万不可被作者瞒蔽了去，方是巨眼。”照脂批这些话来看，曹雪芹当是《红楼梦》作者。

然而，另一些脂批，又有些含糊甚至表面看来与此相矛盾。如庚辰本十三回眉批：“读五件事未完，余不禁放声大哭。三十年前作书人在何耶？”这条批的“三十年前”乍一看就象否定曹雪芹为作者的说法。因为写批的时间是壬午，再上溯三十年为雍正壬子（1732），如果按曹雪芹生于乙未（1715）说，壬子年才十七岁，如按生于甲辰（1724）说，壬子年才八岁，这样小的年龄怎能创作自称写这“半生潦倒之罪”的小说呢？当然不可能。不过，再细读此批，批者的话并没有错，批者系发感叹，书中写的“五件事”，是批者熟悉的曹家三十年前的事，现在触目伤情，于是叹息作者三十年前身在何处，这是一种感慨怀旧之语，所说的作者指现作者，而非三十年前另有一作者，在这里应该联系整条批语来理解。再如庚辰本五十二回写晴雯补裘“只听自鸣钟已敲了四下”句下，又有批云：“按四下乃寅正初刻，‘寅’此样

写法，避讳也。”胡适曾以此作为证明曹雪芹是曹寅孙子的材料，当然由此也可证明《红楼梦》作者是曹雪芹。然而这条批与作品实际不符，作品有的地方固然避开“寅”字，有的地方却不回避，如第十回张太医为秦氏诊病说“寅卯间必自汗”，第十四回写秦氏五七正日上，凤姐“至寅正，平儿便请起来梳妆”，第六十九回说尤二姐“明日寅时入殓”，这些都是不避“寅”的表现，由此也可认定《红楼梦》作者不是曹雪芹。不过避讳问题主要是行状及自述性散文常见，小说则不一定如此。脂批认定是避讳，也只是一种猜测。如果认定避讳必不可少，为什么有权令作者修改作品的脂砚斋，不叫作者改削以上这些话呢？脂批说避讳只是随意说说而已，不能因为不避讳又否定曹雪芹作。

脂批的信息是有可靠性的。

冒出一位石兄

1979年第1、3期《北方论丛》发表戴不凡《揭开〈红楼梦〉作者之谜》的长篇论文，对《红楼梦》作者提出新说。他认为曹雪芹是在他人旧稿上巧手新裁的改写者而非原作者。原作者是作品中所说的“石兄”，亦即曹寅的弟弟曹荃的次子曹竹村。自1921年胡适根据发现的曹雪芹家世、生平的资料，将《红楼梦》的作者断为曹雪芹以来，关于《红楼梦》的作者问题大抵没有什么异议。事隔半个世纪，正当人们已经淡忘《红楼梦》作者问题的争议的时候，戴不凡突然

提出这个问题，引起红学界的广泛震动。《人民日报》同年二月二十七日以《关于〈红楼梦〉作者质疑》为题，摘引戴文的主要论点作了详细的报导。

戴文是从外证和内证两方面着手证明其观点的。外证引述脂批、程伟元和裕瑞的记载，以及所谓“曹雪芹的弟弟棠村为《风月宝鉴》写的旧序”。内证则把作品中的吴语词汇、贾府地点时南时北、时序倒流、宝玉年龄时大时小等问题，作为证据。戴文摘引大量吴语词汇，如“憨玩”、“花胡哨”、“清爽些”、“汗巾子”、“出月”、“混话”、“便宜”、“挺尸”、“才刚”、“下作”、“痴子”、“老货”，说这些话不是偶而在人物对话中使用，而是反复出现在作者叙述之中。幼年即迁居北京的曹雪芹是不能使用的。贾府地点时而在南京（第二回）时而在北京（第十八回），这也不是同一作者的表现，如果同是一人不致于错乱到连地点都不统一。对于作品中的节令颠倒、时序倒流，宝玉年龄时而增长，时而缩小，戴认为这也不是同一作者的证据，倘若同是一个作者，即使作品反复变动，不致遗忘到把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写成能回忆十年前曾和人谈过嫁人的事，以及把春、夏、秋、冬都搞错，把南方景物写到北方。基于此，戴认为曹雪芹只是一个在别人旧稿上加工改写的人，原作者则另有其人。

戴文措词激烈，语气尖刻，对《红楼梦》作者的研究颇多指责。论述旁证博引，文章长达八、九万字，提出的石兄即曹竹村说又是闻所未闻，红学界就象平静的湖水扔进一块石头，立刻引起阵阵波涛。

就在戴不凡提出这一观点的《北方论丛》1979年第3期

上，张锦池即撰文反驳，题为《〈红楼梦〉作者究竟是谁》，接着在《北方论丛》、《红楼梦学刊》、《红楼梦研究集刊》、《文艺研究》等刊物，相继发表张碧波、邹进先、陈熙中、侯忠义、周绍良、邓遂夫、蔡义江、刘梦溪等人的文章。至1982年底，发表有关这一问题的文章近三十篇，《北方论丛》编辑部从中选出十六篇，编成《红楼梦著作权争论集》，由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反驳者认为，戴文的三条外证是不能成立的。脂批并未把“石兄”与作者分割成两人，不能削足适履使用资料。程伟元、裕瑞关于原作者不知为谁的说法，只是他们个人的见解，与此同时肯定作品是曹雪芹写的人大有人在，如明义、袁枚。袁枚《随园诗话》卷二就说：“康熙间，曹棟亭为江宁织造，……其子（孙）曹雪芹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明我斋读而羡之。”明我斋即明义，他的《题红楼梦》诗小序云：“曹子雪芹出所撰《红楼梦》一部，备记风月繁华之盛。……惜其书未传，世鲜知者，余见其抄本焉。”至于把《红楼梦》“楔子”当作棠村的序，更是说不通，是曲解脂批，纯属想象。关于内证，反驳者认为，吴语与北京话同用，正是语言巨匠高才的表现。鲁迅的短篇小说是以北京话为基础的普通话写的，其中就有不少绍兴方言土语。曹雪芹在南京和北京都生活过，自然吴语与京语皆熟。贾府的地点问题，这是小说家的模糊写法，小说中的地点从来都是真假掺半的，不能坐实，这是传统。时序倒流和宝玉年龄的大小，这是作家在作品中可能有的疏忽。一部如此巨大规模的小说，前后留有漏洞是不可避免的。同时从古代小说的表现看，往往不注意时空观念，重在达意，时序

和年龄不能苛求。如果在这问题上刻意挑剔，那就破坏了作品的整体艺术特征。作品描写中的矛盾问题是艺术表现问题，不一定是旧稿修改后留下的痕迹。《红楼梦》作者应是曹雪芹而不是“石兄”，这从作品内部和史料上都找不到依据。

倡导者与驳者，驳难激烈。不幸戴不凡发表此文后不久，因病谢世，来不及答辩，否则这场辩论更加热闹。

曹雪芹的两幅画像

曹雪芹的模样如何，作为一位伟大作家，读者都希望一睹他的风采。现在传世的只有两幅曹雪芹画像。一幅是早已流传的乾隆二十七年王冈所绘曹雪芹画像。此像背景是一丛篁竹，曹雪芹脸庞微胖，光头，着长衫，斜坐竹旁。再一幅画像是由河南博物馆收藏、于1963年2月在河南商丘发现的乾隆间陆厚信绘“曹雪芹先生”画页。此像无衬景，用白描法。曹雪芹面庞微胖，正脸微偏右方，有须，头顶微见发际，着长衫、编履，席地而坐。左腿平盘，右腿曲竖，右手按右膝，左手柱地，神情逸致儒雅，画像左上方有“雪芹先生洪才河泻”等语的题记。

如果这两幅画像是真品，那是令人十分欣喜的事。广大读者可细细瞻仰。可惜这两幅画像，前一幅是疑信参半的作品，后一幅则是地地道道的伪造。

王冈所绘之像，1961年胡适在《海外论坛》著文，认为

画像不是曹雪芹，而是同一个字号叫雪芹的画像。周汝昌先生先是持肯定态度，后在1976年修订再版的《红楼梦新证》里，又转向持存疑的态度。此像信者有之，疑者亦有之。后一幅陆厚信所绘之像，引起的争论、涉及的范围，则更大更广，二十多年来一直争论不休，特别是1982年至1984年持续了三年的激烈争辩。后来在实地调查，并找到当时售像者，问清画像的来龙去脉的情况下，才确证是售像者伙同别人从他人的画页中抽出来伪造的。像主是俞楚江，题记是后来加上去的，画者的印章是借本县画师陆润吾家藏印章作印记的。

现在唯一较为可靠的提供曹雪芹像貌的资料，是自称先辈姻亲与曹家有瓜葛的裕瑞《枣窗闲笔》的记载，文曰：“曹雪芹身胖头广而色黑”。这句话虽然简短，但却可以发读者的想象，曹雪芹的仪容风貌由此可见一般。

以南酒烧鸭享我

曹雪芹生性豪爽大方，裕瑞《枣窗闲笔》记载，他常与人开玩笑：“若有人欲快睹我书，不难，惟日以南酒烧鸭享我，我即为之作书。”以南酒烧鸭，今人不以为贵，但在当时南酒却很名贵。南酒指绍兴酒、花雕、竹叶青之类，刘廷玑《在园杂志》说：“京师馈遗，必以南酒为贵重，如惠泉、芜湖、四瓶头、绍兴、金华俱品，言方物也。”这些品种中又以绍兴黄酒更为京都人欣赏。《都门纪胜》说：“陈

绍斟来色似茶，高楼午酌胜仙家。”《都门竹枝词》说：“绍兴真同甘露浓，座无客至为瓶空。”大概因其不易得，加之味道纯厚，所以北京人喜爱，曹雪芹也把它作为一种愉快的享受，如果曹雪芹活到现在，他就不会再拿绍兴酒来打赌了。

出人意外地相逢

旗人子弟敦敏，与曹雪芹相交甚厚，在北京经常见面。乾隆廿五年（1760）秋天，这时与曹雪芹分别已一年多。一天在朋友明琳家作客，忽然听到隔院的高声谈笑，声音很象曹雪芹，急忙相访，果然不错。惊喜之下，遂呼酒叙旧，恨相见之晚。为纪念这次意外相会，敦敏写了一首诗，诗云：

可知野鹤在鸡群，隔院惊呼意倍殷。
雅识我慚褚太傅，高谈君是孟参军。
秦淮旧梦人犹在，燕市悲歌酒易醺，
忽漫相逢频把袂，年来聚散感浮云。

头两句以野鹤比喻曹雪芹，赞扬他鹤立鸡群的超人才能。三、四句以己及人，继续赞叹曹雪芹的才能和品格。意思说，惭愧的是我比不上褚太傅的卓越见识，而你的高谈阔论、才气横溢倒是孟参军一流人物。褚太傅，晋康帝岳父，很有识见。《世说新语·识鉴》说他能从一个人的仪表风度鉴别人。孟参军即孟嘉，曾作桓温的参军，风度潇洒，谈吐脱俗。他与褚太傅不相识，褚根据他的谈吐从人群中认出了孟